



2022年底前,泰安要建2610个充电桩

新建小区统一将供电线路敷设至停车位或预留敷设条件

本报泰安12月11日讯 2022年底前,山东要建10万个以上充电桩,16市具体任务目标出炉。其中,泰安将建充电桩2610个、公共充电桩780个。

12月9日,山东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管理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了山东各地市分阶段建设任务。按照部署,到2022年底前,全省充电基础设施保有量达到10万个以上,基本建成“桩桩相随、布局合理、智能高效、保障有力”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

《意见》明确了7项重点任务,包括建设全省充电基础设施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居民区、公共停车场、公务用车、专用领域、旅游景点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规范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管理等。

《意见》中提到,所有新建住宅小区统一将充电基础设施供电线路敷设至专用固定停车位,或预留扩建敷设条件,已建住宅小区应配建一定比例的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公共停车场配建的充电基础设施,2022年年底前占车位比例不得低于15%;公交、环卫、机场通勤等定点定线运行的公共服务领域电动汽车,优先在停车场站配建充电设施,在道路沿途因地制宜建设快充站,出租、物流、租赁、公安巡逻等非定点定线运行的公共服务领域电动汽车,挖掘内部停车场资源,与城市公共充电基础设施高效互补。省内国家4A级以上旅游景区应设立电动汽车专用充电区域,2022年年底前,全省4A级以上旅游景区基本实现充电设施全覆盖,充电设施车位比例不低于10%。

山东同时确定了8项保障措施,包括加

强规划引领和用地支持,简化建设审批手续,推进配套电网工程建设,降低用电成本,加大政策支持,做好企业备案服务保障,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安全管理,规范充电设施建设标准。

各市要将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新建项目用地需配建充电基础设施的,将配建要求纳入土地供应条件;独立占地的集中式充换电站用地,纳入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范围,按照加油加气站用地供应模式,优先安排土地供应。

简化建设审批手续,各居住区、单位停车场(位)及个人停车库(位)安装充电基础设施的,无需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手续。公共停车场同步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无需单独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手续。新建

单独占地的集中式充换电站,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应予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手续。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按其所在场所执行分类目录电价。向电网企业直接报装接电的经营性集中式充换电设施用电,执行工商业及其他用电类别中的两部制电价,2025年年底前暂免收基本电费。

统筹使用中央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奖励资金,鼓励各级政府通过财政补助、无偿划拨建设场所等方式给予政策支持。全省范围内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政府投资建设(含合资建设)的公共设施类停车场,给予入场充电的新能源汽车2小时/天免费停车优惠。鼓励商业场所配套停车场提供充电服务实时停车优惠。

据大众日报

@泰安人,防范骗提取! 公积金提取只能本人或单位经办人办理

本报12月11日讯(记者 聂美风

通讯员 黄硕 杨莉莉) 近日,有部分客户携带配偶的身份证等材料到泰山区住房公积金大厅代办公积金提取业务,前台工作人员在审查材料之后,告知客户:公积金提取应由本人办理,如有特殊原因确需代办的,只能由单位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人携带相关材料代为提取。此举是为了防范骗提风险,经详细解释后多数客户对此表示理解。

据了解,今年4月22日,泰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出具了《关于调整住房公积金部分提取政策的意见》(泰公积金[2019]15号)文件,其中第三条明确规定“住房公积金提取应由本人办理,确有特殊情况本人不能到现场办理的,可

委托单位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人代办,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提取人和代办人身份证件、提取人银行卡”。该文件既是为了落实《关于开展治理违规提取住房公积金工作的通知》(建金[2018]46号)文件要求,也是为了防范资金风险,保障缴存职工的合法权益,同时防止部分人利用伪造、变造的证件材料提取他人住房公积金。

为了更好的服务广大缴存职工,实现“最多跑一次”的目标,泰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在官网同步更新了各项文件政策,广大市民可以登陆泰安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官网,也可拨打12329住房公积金客服热线,了解咨询相关政策规定,以便更加准确快捷的办理各项业务。